

证券代码：688667

证券简称：菱电电控

公告编号：2025-049

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菱电电控”）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董事吴章华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第四届高级管理人员。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选举情况

2025年6月27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选举王和平先生、王杰女士、龚阳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韩莉女士、王志红先生、古元峰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次股东会选举的三名非独立董事、三名独立董事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一名职工董事吴章华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菱电电控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菱电电控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2025-044）。

（二）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2025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王和平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并同意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如下：

序号	委员会名称	委员会成员
1	审计委员会	韩莉（召集人）、古元峰、王志红
2	战略委员会	王和平（召集人）、吴章华、古元峰
3	提名委员会	古元峰（召集人）、王和平、吴章华、韩莉、王志红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志红（召集人）、韩莉、龚阳
---	----------	----------------

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召集人韩莉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为止。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5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吴章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石奕先生、王杰女士、宋桂晓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龚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

吴章华先生、王杰女士、龚阳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菱电电控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菱电电控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2025-044）。石奕先生、宋桂晓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龚阳先生已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并完成测试，已取得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龚阳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7-81822580

电子邮箱：ir@lincontrol.com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街清水路特8号

三、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刘泉军先生、田祖海先生、邹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公司取消监事会，宋桂晓先生、周建伟先生、沈文静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吴章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将任职公司总经理。龚本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亦不在公司担

任其他职务。

对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公司董事会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8日

附件：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石奕，男，出生于1970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7月毕业于清华大学汽车工程系，获博士学位。2001年8月至2020年3月在北京德尔福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电子与安全/动力系统工程经理、中国区动力总成产品总工程师、中国区系统/软件及功能总工程师。2020年4月至2021年3月在国家新能源汽车技术创新有限公司担任电子电控高级总师。2021年4月至2021年12月，任公司研究院总工程师、新能源研究院院长，2021年12月至2023年2月，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新能源研究院院长，2023年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石奕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000股，其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70,000股。石奕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合适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宋桂晓，男，出生于1985年，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年毕业于中原工学院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获学士学位。2006年11月至2015年8月历任武汉菱电汽车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前身）试验科科长、标定部部长等职务；2015年8月至2022年6月任公司监事，历任公司项目办主任、市场技术服务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22年6月至2025年3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总经理助理；2025年3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总经理助理、喷油器开发中心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宋桂晓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宋桂晓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合适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